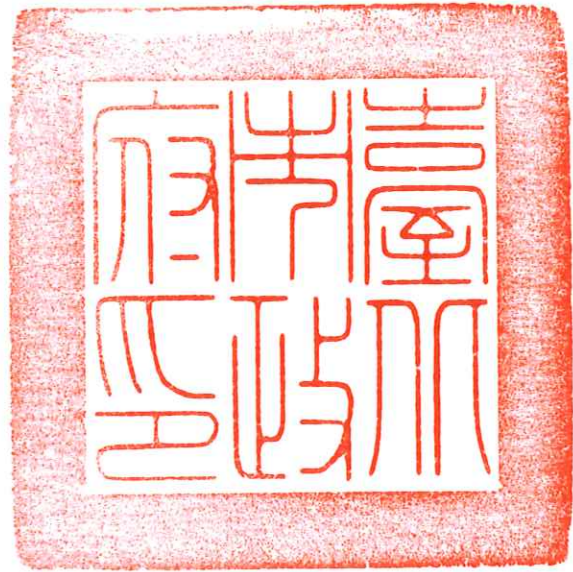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都新字第11360213881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撤銷本府107年11月22日府都新字第10760073323號函核定實施之「擬訂臺北市松山區敦化段一小段49地號等23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並自民國113年8月30日零時起生效。

依據：都市更新條例第76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起迄日期：自民國113年9月2日起，至民國113年10月1日止。
- 二、本都市更新事業計畫範圍：臺北市松山區敦化段一小段49地號等23筆土地。
- 三、公告地點及張貼處：
  - (一)臺北市政府電子公告欄(網址：<https://www.gov.taipei/>，於「市政公告」>「電子公告欄」查詢)。
  - (二)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。
  - (三)臺北市松山區公所公告欄。
  - (四)臺北市松山區松基里辦公處公告欄。
  - (五)刊登臺北市政府公報(不含附件)。
  - (六)刊登新聞紙3日。

# 市長 蔣萬安